

遂府办函〔2024〕62号

## 遂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市政协八届四次会议第17号提案 办理答复的函

潘昀委员：

你在市政协八届四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大力发展“银发经济”的建议》（第17号提案）收悉。现将办理情况函复如下。

### 一、关于加强政策保障“驱动”的情况

我市将养老健康服务纳入全市“4+6”现代服务业体系，印发《遂宁市“十四五”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等文件，明确养老服务工作的发展路径。制定《遂宁市养老机构投资指南》《遂宁市养老服务扶持政策措施清单》，从土地保障、政府补贴、人才培养和就业、金融支持、税收优惠、智慧养老、医养结合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至2035年，中心城区规划社会福利设施用地26.1公顷，人均养老服务设施面积将不低于0.1平方米。探索创新保健食品会销领域事前事中事后监管机制，助推保健食品市场健康发展。

### 二、关于完善服务体系“撬动”的情况

一是构建老年友好环境。广泛开展走访慰问、反诈防骗、健康知识宣传和志愿服务等敬老爱老助老活动，惠及老年人达 6 万余人。射洪市太和街道建设社区、安居区凤凰街道小河社区成功创建“2023 年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投入 318 万元为 2639 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实施适老化改造。

二是推进老年人居家医疗服务。鼓励医疗卫生机构对有居家医疗服务需求且行动不便的高龄或失能老年人以及慢性病、疾病康复期或终末期、出院后仍需医疗服务的老年患者提供居家医疗服务。截至 2023 年 12 月，全市共有 3 家医疗机构累计为 3918 人开展老年人居家医疗服务。

三是建立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制度。印发《遂宁市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实施方案》，针对孤寡、独居、空巢、留守、失能、重度残疾、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特殊困难老年人群体，建立探访关爱服务机制，明确服务内容和方式，提出服务要求。

四是培养医疗养老照护人才。鼓励市域内职业院校积极开设家政服务相关专业，目前已有 2 所高职院校开设医疗养老照护相关专业，有 7 所中职学校开设老年人服务与管理等相关专业。

五是补足配齐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有序推动城镇老旧小区适老化改造，结合老旧小区改造推进完整社区建设和社区养老服务网络建设，为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定期健康咨询、文化娱乐和心理支持等服务。2023 年，全市对 16 个老旧小区进行适老化、无障碍改造，7 个老旧小区新设置或改造养老服务设施点位。

### 三、关于引导产业发展“联动”的情况

建设集产业孵化、标准建设、品牌培育、就业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数字家政服务园区综合体，加强科技人才引进，助力卫生健康与老龄产业发展。创新多元养老模式，探索“国有企业+养老”，鼓励国有企业成立专业养老服务公司，参与养老服务连锁化运营，为老人提供旅居、康养、康复、照护等综合服务；发展“慈善+养老”，引导爱心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等社会力量参与养老事业，建立 2 支养老服务基金和 326 支村（社区）慈善基金，筹集慈善资金 8 万元，实施老年助餐、助浴、安康守护等慈善项目；推广“互助式”养老，培育为老服务社会组织 419 家，发展为老志愿服务者 6 万余人，为行动不便、有特殊困难的老年人提供送餐、上门送医和探视巡访服务；利用闲置的养老服务设施，打造“爱心”公社，创新探索实施“三个一”留守老人巡访关爱机制。

感谢你对全市养老服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遂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8 月 20 日